

2017年顺德区容桂街道红旗中学面向社会 公开招聘教师公告

根据《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办法》规定和《2017年顺德区公办中小学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教师公告》要求，结合我校师资需求缺口实际，现就2017年我校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教师公告如下：

一、学校情况简介

红旗中学于1987年开办，是容桂街道一所普及型初级中学，现有教学班24个，学生约1200人，教职工80多人。学校以“为学生成长奠基，为教师发展搭台”为办学理念，师资队伍优良，涌现出了一大批市、区优秀教师和骨干教师。经过多年的努力，学校各方面所取得的成就得到了政府的肯定、家长的认同，学校先后被评为顺德区安全文明学校、佛山市一级学校、佛山市心育达标学校、首批广东省义务教育规范化学校；学校多次获顺德区先进学校、容桂先进学校等荣誉称号。

二、招聘需求

招聘岗位	招聘人数	招聘条件
体育教师	1人	符合《2017年顺德区公办中小学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教师公告》的招聘条件，有毽球特长者优先。

三、招聘程序及要求

（一）报名和资格审查。

应聘人员登录 <http://www.sdedu.net> 报名，在网上确认报

名的同时，需向我校递交纸质应聘材料。

纸质材料递交至：顺德区容桂街道红中路6号

李东生主任。

联系电话：0757-28897093。

报名时间：2016年11月28日—12月14日

提交招聘材料：推荐表（求职简历）、身份证复印件、教师资格证复印件、各种荣誉证书复印件、联系方式等。2015、2016届高等院校优秀毕业生应聘必须提供《暂缓就业协议书》复印件；在职人员需提供《2017年顺德区公办中小学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教师公告》中所规定的其它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。

（二）资格审查

学校按照招聘条件，根据网上报名情况，对照应聘人员递交的书面招聘材料进行资格审查，符合条件的应聘人员，进入面试环节。

（三）面试。

1、面试分初试和复试。初试由学校组织，主要考察学科知识和课堂教学。复试由街道教育局统筹进行。

2、学校面试时间：以学校的电话通知为准。

3、街道面试复试时间：以学校电话通知为准。

（四）笔试、体检、考察、公示等环节由顺德区教育局统一安排。

（五）录用。

对符合条件的人员，由顺德区教育局通知后，按常规办理毕业生接收或人事调动手续，学校实行聘用，签订聘用合同，享受顺德区内在编公办教师待遇。

四、其它说明情况

- 1、其它未尽事宜，按区、街道相关招聘文件执行。
- 2、请应聘教师关注学校招聘安排，逾期不再受理。

顺德区容桂红旗中学

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二十八日